

云南财经职业学院 2023-2024 学年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云南财经职业学院

2024年11月

为深入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29号）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精神，根据《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对校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逐项检查，在对学校2023-2024学年信息公开内容梳理和数据统计的基础上，编制本报告。

报告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成效、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七个部分，报告统计数据起止时间为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办公室联系，我们将虚心听取师生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龙泉路408号

邮政编码：650222

联系电话：0871-65812723

云南财经职业学院 2023-2024 学年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要求，对照《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以下简称“《清单》”）内容，按照《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云南财经职业学院 2023-2024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编制。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成效、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七个部分，报告统计数据起止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2023-2024 学年，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信息公开作为促进依法治校的重要抓手，学校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不断深化思想认识、压实主体责任、创新方式方法，优化工作机制，规范公开内容，加强公开审查，建好公开平台，增强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

质效。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

学校始终将信息公开工作视为提升学校治理水平、增强透明度与公信力的重要抓手，高度重视并深入贯彻教育部及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指导精神，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全面优化，将其纳入学校战略规划与年度工作计划，确保信息公开与学校发展同频共振。

（二）强化组织保障，优化工作机制

学校为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依法获取学校信息、规范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建立云南财经职业学院网址信息公开专栏，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工作。为提高学校工作的透明度，促进依法治校，推进民主办学，学校贯彻落实《云南财经职业学院信息公开制度（试行）》和《云南财经职业学院信息公开目录（试行）》，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校长担任，副组长由副职校领导担任，小组成员由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校办公室。

（三）拓展公开途径，丰富公开方式

学校积极响应社会关切，不断拓展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除了常规的招生、财务、教学、科研等信息外，还增加了校园安全、师德师风建设、学生资助等师生和社会公众普遍关心的热点信息。在公开方式上，学校充分利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学校官方微博、抖音官网账号、校园广播、公告栏等多种平台，实

现线上线下相结合，确保信息覆盖广泛、传播迅速。同时，学校还设立了信息公开咨询窗口和投诉渠道，及时回应师生和社会公众的疑问和关切。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1. 传统媒介：学校学报、校园广播站、资料汇编、会议纪要或简报、宣传橱窗、电子屏、公告栏等。

2. 新媒体：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官网主站（<https://www.ynczy.edu.cn/index.htm>）、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官网信息公开专栏、二级单位子网站、OA 办公自动化系统、官方微信公众号、抖音官网账号等。

3. 会议平台：学校教代会、教职工大会、学校干部大会、座谈会、论证会。

（二）主动公开的总体情况

本年度，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官网主站主动公开校园快讯 291 条，OA 办公自动化系统发布通知类信息 1263 条，“校园快讯”栏目累计推出新闻报道 291 篇，“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官方微信公众号推出新闻报道共计 574 篇，人民网推出新闻报道 20 篇。

“鼎新青年”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57 条，“云财职团委”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11 条，抖音号新增短视频数量 5 条，校园广播期数 487 期。

（三）重点专项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严格贯彻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招生工作的相关政策和各级招生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持续加大招生录取相关信息公开力度。积极主动在学校招生信息网及云财职招就微信公众号发布招生录取各阶段相关信息内容，为方便考生及家长，电脑端和手机端都可及时查看相关信息内容。

学校不断总结以往工作经验，分阶段向考生及家长公布相关信息内容。招生宣传阶段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运用新媒体渠道全方位宣传学校优势特色及招生专业。考生填报志愿前开展线上直播，解读我校招生政策及历年录取分数线，及时在招生信息网与云财职招就公众号发布，帮助考生更好的了解我校各招生专业往年招生情况。于2024年6月17日启用智能电话系统，提供智能语音客服和人工服务，学校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历年录取分数、收费标准、招生简章、专业介绍等一系列考生关心的问题都能得到及时答复。招生信息网设置招生E答机器人，针对考生及家长的留言提问及时做出回复。录取结束后及时公布本年度各招生专业的录取情况。

2. 就业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积极做好就业信息网、微信订阅号和服务号的更新和维护。截至2024年8月31日学校就业信息网：通知公告、就业新闻、访企拓岗、创新创业等板块累计更新96条信息；微信订阅号“云财职招就”累计发布106条信息，涉及网络招聘，就业政策，就业资讯，校园动态，招生信息，就创赛事信息等。

2024年6月，学校新增设“云财职招就创”微信服务号，可直接在聊天界面推送信息，更方便用户及时接收信息。学校通过该平台向用户主要推送招聘岗位信息，招聘活动，就业指导课程等重要信息。同时，服务号也开设了就业中心、学生中心和单位中心，方便学生和企业用户跳转进入学校就业网。此外，毕业生还可在此平台注册登录绑定，进行就业手续办理、生源信息核对、线上投递简历等。

3. 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财务信息公开工作，指定专门信息公开负责人和联络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在学校门户网站设立“预决算公开”专栏，在预决算批复下达后，按省财政厅和教育厅的相关要求，及时、完整、真实地披露学校预决算相关信息，以及学校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和其他需要公开的财务信息。

2023-2024 学年通过校园网发布信息共 13 条，其中：财务政策 4 条、通知公告 4 条、下载专区 3 条、预决算公开 2 条。

4. 教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教务处及时发布通知公告、政策文件、活动简讯、“双高建设”专题等信息，2023-2024 学年通过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官网机构设置中教务处板块发布信息 18 条；通过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官网“双高计划”建设专题板块发布建设动态 12 条，工作简报 2 条，政策文件 18 条；通过“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微信公众号平台发布讯息 19 条；在学校 OA 办公自动化系统发布通知及公告 208 条，扎实推进教学管理的规范化、信息化、智能化改革。

5.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

信息公开是提升教育管理质量、保障学生权益、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举措。学校重视学生管理制度公开，每学年修订印发《学生手册》，内含学生管理办法、奖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助学的申请与管理、违纪处分、申诉管理办法等规定制度。严格按照教育部相关要求和规定，公平、公正、公开地完成奖、助学金评审工作，坚持教育与管理相结合、助困与育人相结合的原则公开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在学生的奖助学金评审过程中，严格执行“四级组织”：班级评议小组、学院学生资助工作小组，学生资助工作办公室、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三级公示”制度：班级、学院、学校三级公示。公示有关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的申请与管理规定，扎实有效地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

2023—2024 学年通过校园网发布信息 34 条，通过“易班”平台发布信息 90 条，通过“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学生工作部”微信公众微信平台发布信息 284 条，内容涉及学生管理、思政教育、心理健康、学生资助、国防教育、安全教育、校园生活、普法教育、健康科普、活动推广、校园资讯、部门动态等方面。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云南财经职业学院为普通高等职业院校，不涉及本科生培养，所以与本科教育相关信息不予公开。

学校无研究生培养，无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所以清单中涉及的以上有关

信息不予公开。

学校不涉及硕士、博士培养，所以与硕士、博士相关信息（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不予公开。

学校校办企业已全部注销，现无校办企业，所以有关信息不予公开。

学校尚未正式开展合作办学，现无来华留学生，所以有关信息不予公开。

2023-2024 学年学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未发生师生、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工作及工作人员投诉事件。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没有因信息公开受到举报的情况。

六、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成效、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在 2023-2024 学年，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积极响应国家关于高校信息公开的政策要求，依法依规在学校主页发布各类信息，旨在增强学校办学透明度，保障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学校积极推进信息公开网站建设，通过多平台畅通信息渠道，优化页面布局、丰富信息内容、提升用户体验等措施，为访问者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信息获取方式。

（一）工作成效

经过一年的努力，学校在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信息更新速度加快。学校主页的信息更新速度明显加快，及时按要求更新学校基本信息、招生考试、人事师资等相关数据。二是内容覆盖面广。主要涵盖教学科研、招生就业、管理服务等多个方面，为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提供了全面了解学校办学情况的窗口。三是积极拓展新平台。启用智能电话系统、招生 E 答机器人等新媒体平台，扩大信息公开范围，提高学校宣传力度，大幅度提升工作效率。四是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学校通过信息公开，赢得了社会各界关注与支持，提升了学校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五是完善信息发布流程。学校为提高新闻信息稿件的质量，规范新闻信息稿件审校流程，对各类发布新闻稿件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

（二）存在问题

学校在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个别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缺乏主动性和自觉性；二是公开信息的程序和审核流程还不够规范，导致信息发布的滞后或错误；三是信息员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部分信息员的信息素养和业务能力有待提高；四是融媒体中心正处于建设阶段，新媒体矩阵作用发挥不明显。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 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工作主动。学校将进一步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和培训，提高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同时，建立信息公开工作考核机制，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

部门考核范围，激发各部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2. 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审核流程。学校将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明确各部门的信息公开职责和分工。同时，制定详细的信息公开程序和审核流程，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此外，还将建立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机制，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定期检查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予以整改。

3.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业务能力。学校将进一步加强信息员队伍建设，选拔具备良好信息素养和业务能力的人员担任信息员。同时，加大对信息员的培训力度，提高其信息筛选、整理和发布的能力。此外，还将建立信息员交流机制，促进信息员之间的经验分享和互助合作。

4. 加快平台建设，提升传播质效。学校将持续整合推进融媒体中心建设，打造媒体矩阵，努力实现信息的全方位、立体化、多角度、多层次传播，提高信息公开质量。

七、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见附件。

附件：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情况表